

臺中市政府文化局主管113年7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單位：元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 標題及內容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 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 對象	備註
臺中市政府 文化局	葫蘆墩文化 中心藝文活動推 廣	電視媒體	113.01.01- 113.12.31	葫蘆墩文化 中心	公務預算	文教活動	-	陽光文創有 限公司	宣傳及推廣葫蘆墩文 化中心相關藝文活動 ，以擴大活動參與效 益	豐盟有線電視	契約金額120,000 元，俟全案執行 驗收後付款
臺中市政府 文化局	推廣本市文化 政策及藝文活 動	平面媒體	113.02.01- 113.07.31	文化研究科	公務預算	文教活動	120,000	康百視雜誌社	為提升民眾對於本市 文化政策或藝文相關 活動之瞭解	康百視雜誌	
臺中市政府 文化局	大墩文化中心 藝文活動宣傳	電視媒體	113.03.01- 113.12.31	大墩文化 中心	公務預算	文教活動	-	鑫傳國際多媒 體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	宣傳及推廣大墩文化 中心相關藝文活動， 以擴大活動參與效益	大屯有線電視	契約金額100,000 元，俟全案執行 驗收後付款
臺中市政府 文化局	大墩文化中心 藝文活動宣傳	廣播媒體	113.03.01- 113.12.31	大墩文化 中心	公務預算	文教活動	-	大千廣播電台 股份有限公司	宣傳及推廣大墩文化 中心相關藝文活動， 以擴大活動參與效益	大千電台	契約金額95,000 元，俟全案執行 驗收後付款
臺中市政府 文化局	複視・呼吸-許 世芳創作展	平面媒體	113.06.29- 113.07.17	大墩文化 中心	公務預算	文教活動	12,600	藝術家雜誌社	宣傳及推廣大墩文化 中心相關藝文活動， 以擴大活動參與效益	藝術家雜誌	
臺中市政府 文化局	推廣本市文化 政策及藝文活 動	廣播媒體	113.06.11- 113.07.19	文化研究科	公務預算	文教活動	32,000	台灣廣播股份 有限公司	宣傳及推廣本局文化 政策及藝文相關活動 ，以擴大活動參與效 益	台中廣播電台	
臺中市政府 文化局	光影的邂逅-張 明祺水彩邀請 展	平面媒體	113.07.20- 113.08.07	大墩文化 中心	公務預算	文教活動	12,600	藝術家雜誌社	宣傳及推廣大墩文化 中心相關藝文活動， 以擴大活動參與效益	藝術家雜誌	
臺中市政府 文化局	屯區藝文中心 藝文活動宣傳	廣播媒體	113.07.20- 113.08.18	屯區藝文 中心	公務預算	文教活動	-	中臺灣廣播電 台股份有限公 司	宣傳及推廣屯區藝文 中心相關藝文活動， 以擴大活動參與效益	中台灣廣播電 台	契約金額30,000 元，俟全案執行 驗收後付款
臺中市政府 文化局	推廣本市文化 政策及藝文活 動	網路媒體	113.07.09- 113.07.11	文化研究科	公務預算	文教活動	20,000	自立多媒體股 份有限公司	宣傳及推廣本局文化 政策及藝文相關活動 ，以擴大活動參與效 益	自立晚報	

臺中市政府文化局主管113年7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單位：元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題及內容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象	備註
臺中市政府文化局	推廣本市文化政策及藝文活動	廣播媒體	113.07.28-113.08.02	文化研究科	公務預算	文教活動	-	山海屯青少年之聲廣播股份有限公司	宣傳及推廣本局文化政策及藝文相關活動，以擴大活動參與效益	好事903廣播電台	契約金額30,000元，8月份付款
臺中市文化資產處	無										
臺中市立圖書館	2024臺中市立圖書館閱讀推廣活動委託專業服務採購案	網路媒體	113.04.01-113.11.30	推廣輔導課	公務預算	文教活動	-	長江廣告有限公司	透過官方YouTube宣傳影片及臉書粉絲專頁活動貼文，推廣2024世界閱讀日系列活動及閱讀運動系列活動，透過網路宣傳讓更多民眾參加市集、講座、書展等活動，提升民眾的閱讀力	臉書粉絲專頁及YouTube官方頻道	金額100,000元，俟全案執行驗收後付款（預計11月底）
臺中市立圖書館	2024臺中市閱讀起步走系列活動-晚安書的城堡	網路媒體	113.07.04-113.10.31	推廣輔導課	公務預算	文教活動	-	長江廣告有限公司	透過官方YouTube「線上圖書館」-父母成長講座影片及臉書粉絲專頁線上閱讀活動貼文，提供新手爸媽親子共讀的建議與啟發，培養孩童的閱讀力，增進親子間的感情	臉書粉絲專頁及YouTube官方頻道	金額226,000元，俟全案執行驗收後付款（預計12月中）
臺中市立美術館	無										

填表說明：

1.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，凡編列預算於**平面媒體**、**廣播媒體**、**網路媒體**(含社群媒體)及**電視媒體**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為填表範圍。
2. 宣導期程部分，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，並針對季內刊登(播出)時間或次數填列，如000.00.00-000.00.00(涵蓋期程)；000.00.00、000.00.00(播出時間)或0次(刊登次數)。
3. 執行單位係指各機關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。
4. 預算來源查填公務預算、○○特別預算、基金預算、財團法人預算。
5. 財團法人，係指政府捐助基金50%以上成立之財團法人。
6. 預算科目部分，總預算、特別預算及基金填至業務(工作)計畫；財團法人填至收支營運表3級科目(xx支出或xx費用)。
7. 機關如有公益或廠商回饋免費廣告等補充說明，請列入備註欄表達。
8. 請按月於次月15日前公告，並按季於每季次月20日前送主計處彙整。